

附表六

國立臺南大學 109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報名費退費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								
招生班別	博士班	報考系所組別																		
繳款帳號(於網路報名系統取得之帳號，共16碼)							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電話：										手機：									
申請退費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複繳費、溢繳或天然災害致考試延期無法應試者(全數退還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者(扣除行政作業處理費300元後，餘數退還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資格不符(扣除行政作業處理費300元後，餘數退還)。																			
考生本人存款 帳戶資料 (若非考生本人存款帳戶，恕無法退費) 非郵局帳戶將代扣跨行手續費30元	檢附如下，如經審查核可辦理退費時，逕將款項撥入該帳戶內。 (請擇一填列，並於本表背面黏貼「本人帳戶存簿封面影本」) 金融機構： _____銀行_____分行 帳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 郵局： _____郵局_____支局 局號帳號： □□□□□□□—□□ 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—□□																			
申請人簽名											審 核 (考生勿填)				招生委員會章戳：					
備註	1、請申請人填妥本表後並於109年4月15日(三)前掛號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寄送或傳真至本校教務處企劃組。 (1) 郵寄地址：70005臺南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國立臺南大學企劃組收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退費申請。 (2) 傳真電話：06-2149605，傳真後請立即來電確認，電話：06-2133111 轉241~243 2、因天然災害致本次考試延期，造成考生無法應考，並於公告時程內提出申請者，退還該項考試全額報名費。 3、已參加舉行之考試、附件不齊或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予退費。																			

申請日期：109 年 月 日